

无锡红豆匠心服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5年1-6月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审计报告

苏公 W[2025]A1290 号

无锡红豆匠心服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无锡红豆匠心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匠心服饰）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1-6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豆匠心服饰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红豆匠心服饰，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红豆匠心服饰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红豆匠心服饰、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红豆匠心服饰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红豆匠心服饰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红豆匠心服饰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无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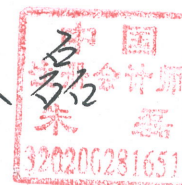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建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磊



2025年8月29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红豆匠心服饰有限公司

2025年6月30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664,160.77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6,169,670.26	-	应付账款	五、7	11,655,005.87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	-
预付款项	五、3	90,394.64	-	合同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五、4	10,702,739.42	-	应付职工薪酬	五、8	1,595,651.00	-
存货	五、5	294,778.11	-	应交税费	五、9	1,792,820.57	-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五、10	1,194,784.05	-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五、11	432,231.53	-
				流动负债合计		16,670,493.02	-
流动资产合计		17,921,743.20	-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	-
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应收款		-	-	永续债		-	-
长期股权投资		-	-	租赁负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长期应付款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		-	-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16,670,493.02	-
无形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
商誉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长期待摊费用		-	-	其中：优先股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6	89,817.83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资本公积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817.83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341,068.01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1,068.01	-
资产总计		18,011,561.03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11,561.03	-

后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5年1-6月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无锡红豆匠心服饰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6月金额	2024年度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12	17,303,641.26	-
减：营业成本	五、12	10,829,364.23	-
税金及附加	五、13	58,845.85	-
销售费用	五、14	3,989,945.65	-
管理费用	五、15	277,878.69	-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16	244.82	-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3.53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17	-359,271.33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8,090.69	-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8,090.69	-
减：所得税费用	五、18	447,022.68	-
四、净利润（净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1,068.01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1,068.01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1,068.01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薛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薛花

薛花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无锡红豆匠心服饰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6月金额	2024年度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13,203.74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3,207.27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6,349.13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009.52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5,263.23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3,621.8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9,585.39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5,424.6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5,424.62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5,424.62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4,160.77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160.77	-

后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薛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薛花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会企04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6月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	-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倪清

印倪
鉴清
3202051204646

薛花

薛花

薛花

薛花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1-6月

编制单位：无锡红心服饰有限公司
单位：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法定代表人：

倪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薛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薛花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无锡红豆匠心服饰有限公司经无锡市锡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成立，取得注册号 32020500067301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0 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5MAED1T586Q。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无锡红豆居家商贸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周海江、周海燕、刘连红、顾萃。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饰制造；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面料纺织加工；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服装的生产及销售。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8“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④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A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①、②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

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本组合为应收的银行承兑汇票，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本组合为应收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5、（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存在逾期、违约、纠纷或诉讼及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均单独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及信用风险极低客户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8、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5、（6）“金融工具减值”。

9、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按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及信用风险极低客户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其他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分类中的原材料、在产品、定制服装类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公司以所生产的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分类中的库存商品，公司根据商品各库龄段市场实际销售情况，确定了各库龄段的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作为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库龄 6 个月以内不计提，6 至 12 个月的按 5%计提，12 个月以上至 48 个月的按 20%至 90%计提，超过 48 个月的按 100%计提。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在“合同资产”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在“合同负债”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消。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5、（6）“金融工具减值”。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年	3-5%	7.92%-32.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年	3-5%	7.92%-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 “长期资产减值”。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①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②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③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④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

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消。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8、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相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内销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公司通过网络电商平台销售的商品，在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销售收入。

1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额抵消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①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1、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②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

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2、重要会计政策、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2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1) 类别明细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16,235.00	--
银行存款	1,077.35	--
其他货币资金	646,848.42	--
合计	664,160.77	--

(2) 期末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6,494,389.75	--
合计	6,494,389.75	--

(2) 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94,389.75	100.00	324,719.49	5.00	6,169,670.26
其中：账龄组合	6,494,389.75	100.00	324,719.49	5.00	6,169,670.26
合计	6,494,389.75	100.00	324,719.49	5.00	6,169,670.26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合计	--	--	--	--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94,389.75	324,719.49	5.00
合计	6,494,389.75	324,719.49	5.00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其他变动	收回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	324,719.49	--	--	--	--	324,719.49
合计	--	324,719.49	--	--	--	--	324,719.49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预付款项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394.64	100.00	--	--
合计	90,394.64	100.00	--	--

（2）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类别明细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702,739.42	--
合计	10,702,739.42	--

（2）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0,737,291.26	--
合计	10,737,291.26	--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集团往来款	10,046,254.54	--

款项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保证金、押金	691,036.72	--
合计	10,737,291.26	--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37,291.26	100.00	34,551.84	0.32	10,702,739.42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691,036.72	6.44	34,551.84	5.00	656,484.88
应收集团关联方款项	10,046,254.54	93.56	--	--	10,046,254.54
合计	10,737,291.26	100.00	34,551.84	0.32	10,702,739.42

(续)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	--	--	--	--
应收集团关联方款项	--	--	--	--	--
合计	--	--	--	--	--

① 期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	--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34,551.84	--	--	34,551.8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4,551.84	--	--	34,551.84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	34,551.84	--	--	--	34,551.84
合计	--	34,551.84	--	--	--	34,551.84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181.32	--	75,181.32
库存商品	--	--	--
发出商品	219,596.79	--	219,596.79
委托加工物资	--	--	--
合计	294,778.11	--	294,778.11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库存商品	--	--	--
发出商品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合计	--	--	--

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59,271.33	89,817.83	--	--
合计	359,271.33	89,817.83	--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无

7、应付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1,655,005.87	--
合计	11,655,005.87	--

(2) 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一、短期薪酬	--	1,731,768.62	136,117.62	1,595,651.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5,891.90	75,891.9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1,807,660.52	212,009.52	1,595,651.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667,426.00	71,775.00	1,595,651.00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40,935.62	40,935.6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116.47	33,116.47	--
工伤保险费	--	4,139.55	4,139.55	--
生育保险费	--	3,679.60	3,679.60	--
4、住房公积金	--	23,407.00	23,407.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	1,731,768.62	136,117.62	1,595,651.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73,592.15	73,592.15	--
2、失业保险费	--	2,299.75	2,299.75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75,891.90	75,891.90	--

注：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本公司根据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9、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增值税	1,197,134.21	--
企业所得税	536,840.51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43.67	--
教育费附加	22,531.20	--
印花税	4,770.98	--
合计	1,792,820.57	--

10、其他应付款

(1) 类别明细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94,784.05	--
合计	1,194,784.05	--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	1,194,784.05	--
合计	1,194,784.05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1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预提费用	432,231.53	--
合计	432,231.53	--

1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03,641.26	10,829,364.23	--	--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17,303,641.26	10,829,364.23	--	--

13、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43.67	--
教育费附加	22,531.20	--
印花税	4,770.98	--
合计	58,845.85	--

14、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支出	1,558,118.55	--
网店营运费用	2,119,764.88	--
业务招待费	5,230.00	--
办公性支出	127,711.21	--
商标使用费	163,241.90	--
其他	15,879.11	--
合计	3,989,945.65	--

15、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支出	249,541.97	--
业务招待费	2,660.00	--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办公性支出	23,170.72	--
其他	2,506.00	--
合计	277,878.69	--

16、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3.53	--
汇兑损益	--	--
手续费	248.35	--
合计	244.82	--

1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坏账损失	-359,271.33	--
合计	-359,271.33	--

1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6,840.51	--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817.83	--
合计	447,022.68	--

1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1,068.01	--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9,271.33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摊销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补充资料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817.83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778.11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46,651.03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40,493.02	--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9,585.39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4,160.77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4,160.77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一、现金	664,160.77	--
其中：库存现金	16,235.0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7.35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46,848.42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160.77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	--	--

项目	2025 年 1-6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等价物		

（4）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5）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无锡红豆居家商贸有限公司	无锡	服装零售	1,000.00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周海江、周海燕、刘连红、顾萃。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无锡红豆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曾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无锡红豆家纺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红豆居家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红豆集团（无锡）太湖服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红豆东新服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红豆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无锡红豆恒久纺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6 月 发生额	2024 年度 发生额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电费	18,153.98	--
无锡红豆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297.35	--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5,415.93	--
无锡红豆家纺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7,370,655.98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无。

(3) 关联承包情况

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4、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无锡红豆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231,950.12	--	--	--
其他应收款	无锡红豆居家服饰销售有限公司	1,844,198.87	--	--	--
其他应收款	红豆集团（无锡）太湖服饰有限公司	7,970,105.55	--	--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应付账款	无锡红豆家纺销售有限公司	8,328,841.26	--
应付账款	南国红豆控股有限公司	20,514.00	--
应付账款	无锡红豆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3,726.00	--
应付账款	无锡市通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6,120.00	--
其他应付款	无锡红豆东新服饰有限公司	92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无锡红豆恒久纺织有限公司	11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164,784.05	--

5、关联方承诺

无。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销售退回

无。

3、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补充资料

无。